

佛冈县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双随机抽查结果

检查机关：清远市水利局
抽查事项类别：对水利施工图设计文件的行政检查

2025 年第 6 批（次）

序号	检查对象名 称（姓名）	检查时间 （年月日）	抽查结果	批准文件名称	批准文号
1	佛冈县水务 工程建设管 理中心	2025 年 7 月 22 日	1. 佛冈县龙凤新区新建排涝渠工程：暂未发现问题。 2. 佛冈县城老旧小区改造之县城雨污分流综合治理工程（一期）：暂未发现问题。	关于佛冈县龙凤 新区新建排涝渠 工程初步设计报 告的批复，关于佛 冈县老旧小区改 造之县城雨污分 流综合治理工程 （一期）初步设计 概算的批复。	佛水利〔2024〕 29 号，佛发改 〔2023〕275 号。

备注：对行政许可对象的抽查结果，应填写“批准文件名称”和“批准文号”两栏。